

四库存目

青囊匯刊

⑤



華齡出版社

管氏地理指掌圖

〔三国〕管辂○撰

鄭同○校

伏羲画八卦，黄帝造甲子；尧考中星而正四时，舜察璿玑以齐七政。具载六籍，通济三才。亘古一理，靡或偏戾。



四库存目

管氏地理指蒙
青囊匯刊⑤

〔三国〕管辂○撰

郑同○校

華齡出版社



责任编辑：薛治

责任印制：李未圻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四库存目青囊汇刊. 5 / (三国) 管辂著；郑同校. —北京：华龄出版社，
2017.5

ISBN 978-7-5169-0972-0

I. ①四… II. ①管… ②郑… III. ①《四库全书》—图书目录
IV. ①Z83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7) 第 082087 号

声明：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著作权法》及
《中华人民共和国著作权法实施条例》，本书
整理者依法享有本书的著作权。凡大量引用、
节录、摘抄本书内容的，请先与本社联系。
未经我社及整理者许可，不得以任何方式翻
印本书。

书 名：四库存目青囊汇刊 (五)：管氏地理指蒙

作 者：(三国) 管辂著 郑同校

出版发行：华龄出版社

印 刷：九洲财鑫印刷有限公司

版 次：2017 年 9 月第 1 版 2017 年 9 月第 1 次印刷

开 本：720×1020 1/16 **印 张：**15.75

字 数：220 千字 **印 数：**1~6000 册

定 价：48.00 元

地 址：北京市朝阳区东大桥斜街 4 号 **邮 编：**100020

电 话：(010) 58124218 **传 真：**(010) 58124204

网 址：<http://www.hualingpress.com>

管氏本序

或问：立天之道曰阴与阳，立地之道曰柔与刚，立人之道曰仁与义。天地，阴阳之体。天者，刚之体，刚者，天之用；地者，柔之体，柔者，地之用。仁义者，天地之性。何三才之位分，而三才之道不同也？应之曰：其位分，其道一。分者分其势，一者一其元。圣人教人，由近达远，固当以人事为先。沿流探源，则人事辽于天地，故通天地人曰儒。谓其不然，则伏羲何以画八卦，黄帝何以造甲子？何谓尧考中星而正四时？何谓舜察璿玑以齐七政？何大禹继舜以执中而历数在躬？何有扈怠弃三正而启恭行天罚？何羲和傲扰天纪而仲康命徂征？何成汤克享天心而受天明命？文王何以重卦而为六十四？武王何以访箕子而作洪范？何周公作爻辞、孔子作十翼？噫！煌煌乎，具载六籍，通济三才。亘古一理，靡或偏戾。虑天下后世，流于福祸，以役^①人事。是以谆谆乎三纲五常，而不敢屑屑乎五行三正。使人安之而无妄言，固圣人之本心也。虽然有所本，必有所流，彼蒙陋腐儒，不明圣人之本心。至使阴阳刚柔之道，茫然不省；消长盈虚之数，懵然而不知。以谓五事无钟于五音，六律无感于六情。五福六极，不由乎定数。猖狂冒昧，无所忌惮。反以左氏纪灾异为诬，太史公志天文为嗤。纵横十五之数，散于方技。送死之大事，听于赃奴。而祸福之说益肆。理义乖舛，不可稽考。茫茫荡荡，始流于无涯矣。故扬子云设“或人浑天”之间，而应之曰：“洛下闳营之，鲜于妄人度之，耿中丞（寿昌）象之，几乎？”谈天者，莫之能违也。而吾圣人之训，已不录矣。问者觉而进曰：人由五土而生，气之用也。气息而死，必归藏于五土，返本还元之道也。贽于五祀，格于五配。五配命之，五祀司之，此子孙祸福之所由也。愿著所闻，以堤其流。庶统三才于一元，以祛天下之惑。遗于后世，不亦博乎。复应之曰：唯然。著之成篇，则何以为一名？曰：以“指蒙”命之。于是为《指蒙序》云。魏管辂公明序。

① 作役。

李淳风表奏

臣闻五行衰旺，虽阴阳革命之时，七魄归藏，亦息气还元之理，因终以始，惟变乃通，故木火土金水之相生，实水木火木金土之迭运。至于商角宫羽征之交错，无非宫商角征羽之盈亏。是以土虽奠于黄钟，令或行于四季，何介百福而俾百祸，由五帝以属五神，于以虚中而建中，是用泰来而否极。虽建天正阴，建地亦然。天道甚微，而人道甚危，当任天心之得失，何从人事之从违，万物不逃于形化，坟茔唯至于神依，棺槨特羞其暴露，阴阳岂免于推迁。一气既同，五行昭察。顺消长盈虚之理，见吉凶祸福之原。原薄通风水，粗习阴阳，尝观地理之兴衰，每考天文之变运，欲穷真趣，未尽精微；及观管氏之指蒙，顿觉心眸之开豁。是书也，篇篇闡奥，字字申明，但历四百余年之久，颠倒混沌，讹舛朽蠹，无复至理。臣等竟校定篇章，芟镌注释，以成次序，使后之观者，或可览而知旨云。

唐太宗贞观十四年

目 录

管氏地理指蒙卷一	1
有无往来第一	1
山岳配天第二	3
配祀第三	4
相土度地第四	7
三奇第五	9
四镇十坐第六	11
辨正朔第七	13
释中第八	16
乾流过脉第九	20
象物第十	21
管氏地理指蒙卷二	23
开明堂第十一	23
支分谊合第十二	26
释子位第十三	28
离窠入路第十四	29
形势异相第十五	31
朝从异相第十六	32
三径释微第十七	34
四势三形第十八	36
远势近形第十九	38
应案第二十	42
管氏地理指蒙卷三	43
拟穴第二十一	43

得穴第二十二	47
择向第二十三	49
复向定穴第二十四	51
承祖宗光第二十五	54
五方旗第二十六	56
左右释名第二十七	58
五鬼克应第二十八	59
次舍祥诊第二十九	64
克人成天第三十	68
管氏地理指蒙卷四	73
二道释微第三十一	73
易脉崇势第三十二	75
日者如流第三十三	76
五行五兽第三十四	78
方圆相胜第三十五	79
诡结第三十六	80
心目圆机第三十七	81
释名第三十八	84
山水会遇第三十九	86
盛衰改度第四十	87
管氏地理指蒙卷五	89
择术第四十一	89
三五释微第四十二	92
山水释微第四十三	98
降势住形第四十四	102
离实亲伪第四十五	103
寻龙经序第四十六	104
管氏地理指蒙卷六	109
望势寻形第四十七	109
水城第四十八	112

阳明造作第四十九	113
择日释微第五十	115
迷徒寡学第五十一	120
饰方售术第五十二	123
管氏地理指蒙卷七	127
亨绝动静第五十三	127
师聪师明第五十四	128
贪奇失险第五十五	130
通世之术第五十六	132
三停释微第五十七	137
企眠第五十八	140
凭伪丧真第五十九	141
过脉散气第六十	144
左右胜负第六十一	145
星辰释微第六十二	146
预定灾福第六十三	149
五行象德第六十四	151
管氏地理指蒙卷八	155
阴阳释微第六十五	155
差山认主第六十六	158
五行变动第六十七	160
逾宫越分第六十八	162
五行正要第六十九	164
夷天发越第七十	166
四穷四应第七十一	167
二气从违第七十二	168
积气归藏第七十三	169
天人交际第七十四	170
夷险同异第七十五	171
形势逆顺第七十六	172

盛衰证应第七十七	173
孤奇谲诡第七十八	175
五方应对第七十九	178
气脉体用第八十	179
管氏地理指蒙卷九	181
贪峰失宜第八十一	181
支亲谊合第八十二	182
因形拟穴第八十三	184
得法取穴第八十四	186
四势三形第八十五	189
三吉五凶第八十六	192
会宿朝宗第八十七	195
管氏地理指蒙卷十	201
荣谢不同第八十八	201
三家断例第八十九	203
回龙顾祖第九十	208
驱五鬼第九十一	209
纯粹释微第九十二	211
毫厘取穴第九十三	213
阖辟循环第九十四	216
释水势第九十五	217
阴阳交感第九十六	219
五气祥沴第九十七	221
九龙三应第九十八	224
形穴参差第九十九	226
望气寻龙第一百	228

管氏地理指蒙卷一

有无往来第一

五大之先，三才何有。

未见气曰太易，气之始曰太初，形之始曰太始，质之始曰太素，形质具曰混沌，具而未离曰太极。太初，气之始也，生于酉仲，清浊未分也。太始，形之始也，生于戌仲。八月酉仲为太初，属雄，九月戌仲号太始，属雌。清者为精，浊者为形也。太素，质之始也，生于亥仲，已有素朴而未散也。三气相接，至于子仲，剖判分离，轻清者上为天，重浊者下为地，中和为万物。《诗纬》曰：阳本为雄，阴本为雌，物本为魂。雄雌但行三节，而雄合物魂，号曰太素也。三未分别，号曰混沌。

一元已判，五气乘虚。虚变而运，五运交通。其气而神明已居。

元太初之中气，判谓始定其上下。盖乾坤未定之先，五气具在混沌之内。乾坤既判之后，五气遂各有其专墟。

一六为水居北，二七为火居南，三八为木居东，四九为金居西，五十为土居中，即位而变为运。甲本天三之木，化土而生乙金。乙本地八之木，化金而生丙水。丙本天七之火，化水而生丁木。丁本地二之火，化木而生戊火。戊本天五之土，化火而生己土。己本地十之土，不化而生庚金。庚本天九之金，不化而生辛水。己庚不化者，己十为阴之尽数，庚九为阳之尽数也。辛本地四之金，化水而生壬木。壬本天一之水，化木而生癸火。癸本地六之水，化火而生甲土。于是甲己土，乙庚金，丙辛水，丁壬木，戊癸火，是为五运。循环递生，无有终极。运与六气交感，而神明有以奠其位焉。

袁天纲曰：司木曰苍帝，灵，威仰之神。司火曰赤帝，赤，熛怒之神。司土曰黄帝，舍，枢纽之神。司金曰白帝，白，招矩之神。司水曰黑

帝，叶，光纪之神。皆五行之精，积有耀而不可掩者也。司犹居也。

《太始天元册文》曰：太虚寥廓，肇基化元。万物资始，五运终天。布气真灵，总统坤元。九星悬朗，七曜周旋。曰阴曰阳，曰柔曰刚。幽显既位，寒暑弛张。生生化化，品物咸章。

气著而神，神著而形。形而有者，皆始于无。无变而有，有穷而变。变之道，必复于其初，形复于神，神复于气。往来一气兮，理何殊于转车。

气可知，神不可测，形可见。可知者，二气之流行。可见者，人物之章著。然其所以为二气人物者，要皆不可测也。盖二气人物之可知可见者，得之于既有之后；而二气人物之不可知不可见者，默寓于未有之先。此无之为不可穷，而有之为有其尽也。

故曰：一气积而两仪分，一生三而五行具。吉凶悔吝，有机而可测；盛衰消长，有度而不渝。五祀命之奕奕，五宗之裔，五常性之昭昭，五秀之储。

“一气积”者，根上文“五太之先”。说“两仪分”者，根上文“一元已判”。说“一生三”者，根上文“气著而神，神著而形”。说“一”者气，“二”者阴阳，“三”者万物。人为万物之灵，人得五行之全，物得五行之偏。五行具于一元已判之时，实居于未有人物之最始。人赋五行之秀而成形，原其自即有其不测之五神，以命之吉凶，悔吝生乎动者也，故曰“机”。盛衰消长，有其时者也，故曰“度”。

古者有大宗，有小宗。宗其为始祖，后者为大宗，此百世不迁者也。宗其为高祖，后者五世而迁者也。宗其为曾祖，后者为曾祖宗。宗其为祖，后者为祖宗。宗其为父，后者为父宗。皆为小宗。别子者，自与其子孙为祖。继别者，各自为宗。小宗四，大宗一，所谓五宗也。

象吉凶以垂天，示其文之不拘。天聪明而自我，原其道以相须。况吾身参于天地，灵于万物，经纶五常，操持五正，俾五福六极，以惨而以舒。

凡日月五星二十八宿之躔次，其象虽悬于天，吉凶初无一定。《易》曰：“天垂象，见吉凶，圣人则之。”其吉凶之故，要不能外垂象之侯，而别有所见。吾则取法于天，以通其用于地。良田大块为天之根，即天之所

自出。人处天地之中，合天地之神气以成形，最灵于万物。其能经纶五常，操持五正者，五福所由生也。其不能经纶五常，操持五正者，六极所由渐也。可不慎欤！

少皞氏有四叔，曰重，曰该，曰修，曰熙。实能金木及水，使重为勾芒木正，该为蓐收金正，修及熙为元冥水正。颛顼氏有子曰犁，为祝融火正。共工氏有子曰勾龙，为后土土正。是为五正。

洪范五福；一曰寿，二曰富，三曰康宁，四曰攸好德，五曰考终命。

六极：一曰凶短折，二曰疾，三曰忧，四曰贫，五曰恶，六曰弱。

挺然而生者，死之先。寂然而死者，生之息。理不终息，故息之道，为生之之枢。生者，有也；死者，无也；无者，往也。有者，来也，往来无穷者，其为道^①乎？

此篇首揭“有无往来”，以“生死对待”之理终之，于以见道之无穷。

山岳配天第二

天尊地卑，其势甚悬。山岳乌乎而配天？盖日月星辰，光芒经纬之著，皆精积于黄壤，而象发于苍渊。

积气成天，积形成地。黄壤曰地，苍渊曰天。凡地之所载，皆天之所覆。其尊卑虽甚悬殊，脉络无不融贯。然后知，天者，地之精微；地者，天之渣滓；日者，地火之精；月者，地水之精；星者，地石之精；辰者，地土之精。合日月星辰而为天，犹合火水石土而为地也。

向日取火，向月取水，此水火之明验。星之陨为石，天雨土者为辰之变。天之无星处皆辰也，地之无石处皆壤也。石附于壤之内，星列于辰之中。石虽附于壤而实根于地，星虽附于辰而实根于天。

袁天纲曰；苍渊者，天鉴也。天色苍苍，而星辰之列象，澄彻昭映也。

荧荧煌煌，棋列躔度。

荧煌，七曜列星也。

^① 一作气。

简简临临，井画分野。

简简，大也；临临，大而又大也。

五运相交，二仪清浊。

甲必与己交，乙必与庚交，丙必与辛交，丁必与壬交，戊必与癸交者，五运之自然也。二仪，阴阳之异名，阳清阴浊。浊为清之根，清为浊之华也。

旧萧吉注曰：山泽通于一气。天地交而为泰，不交则为否。天地交泰，万物咸亨。死葬于阜，地官主之，天宿照之，则子孙宅兆之卜，获福获戾之所系也。

是以上下必统于一元，彼卜兆乘黄钟之始，营室正阳明之方，于以分轻重之权。

此承上文而言，天地势位虽殊，要皆不能出于一元之外。夫听谓一元者，岁之运也。但生者南向，死者北首。卜兆乘黄钟之始，其用在山，而取天气。营室正阳明之方，其用在向，而取地气。干维得天气之轻，地支得地气之重，故曰分轻重之权。

卜兆、营室二事，一论山，一论向，为堪舆家第一关键。读者每易忽过，特为拈出。

配祀第三

或曰：有无往来之道，其说旧矣。敢问生育之先，胎腹之日，父母之志，子孙之性，已不能相沿而相同。有生之后，鞠养之情，疾痛之事，已不能相及而相通。岂腐化之久，之子之孙，始资荫庇，当锡之福，曷贻其咎？爱恶之私，其初不守。此《蒙》所未亮乎？

或者之一问，第举生者之情不知，既死之后，五事俱泯无知而有神，神不能自显，其神必藉山泽之气以成。^① 其吉凶之应，由山泽主之，非死者所得而私之。

袁天纲曰：在生之日，或爱长而薄少；死葬之后，却旺少而衰长。

^① 其神。

卜兆曰：托土以生，故还元于五土。即神以死，必配祀于五神。昔者周公郊祀后稷以配天，宗祀文王以配帝。祷尼丘之山而汚顶，以鉴其类。矧还元于五土，同体而相契。是故与元黄同体，欲享春秋之尝禘。事父孝，故事天明。事母孝，故事地察。天地明察，神明彰矣。此子孙小往大来之所系。

万物不能越土而生，人亦万物中一物，故既死而葬，曰还元。自无而有则气著而神，神著而形；自有而无则形复于神，神复于气。故死曰即神。盖人死葬之后，骨肉毙于下阴，为野土一体，于青山五神配而祀焉。冬至祀天南郊，夏至祀地北郊。阴不忘，阳亦即不忘。所自出周公，以后稷配天，以文王配帝。圣母祷于尼山，尚克肖其类，谓精诚所格。且然矧还元五土，有同体之契乎。夫亦谓人之身，即天地之身，故资事父以事天，而事天明资事母以事地，而事地察。天明地察，神明即在对越之中。小往者，阻也，子孙之心。大来者，阳也，祖宗父母之荫。

以十二律稽之，人鬼之乐，与天地神祇之叙礼义，何尝或戾？

周乐：十二律九变享人鬼，六变祀天神，八变祭地。示理义曾未有异，孰谓舍天地而可以言人哉！

子黄钟^①，丑大吕^②，寅太簇^③，卯夹钟^④，辰姑洗^⑤，巳仲吕^⑥，午蕤宾^⑦，未林钟^⑧，申夷则^⑨，酉南吕^⑩，戌亡射^⑪，亥应钟^⑫。

黄钟至仲吕皆属阳，蕤宾至应钟皆属阴，此是一个大阴阳。黄钟为阳，大吕为阴，太簇为阳，夹钟为阴，每一阳间一阴，又是一个小阴阳。

① 宫。

② 变宫。

③ 商。

④ 羽。

⑤ 角。

⑥ 徵。

⑦ 变徵。

⑧ 徵。

⑨ 角。

⑩ 羽。

⑪ 商。

⑫ 变宫。

阴阳五音皆始于宫，宫数八十一，商数七十二，负数六十四，徵数五十四，羽数四十八，以数之多少为尊卑。故曰：宫，商，角，徵，羽。

五声最浊者为宫，稍浊者为商，微浊微清者为角。稍清者为徵，最清者为羽。十二管长者声浊，短者声清。

隋萧吉曰：天之气始于子，故黄钟为宫。天工毕于三月，故以姑洗为羽。地之气见于正月，故以太簇为角。地工毕于八月，故以南吕为羽。人之终歿于鬼，必归于北方幽阴所钟之地，故以大吕为角，应钟为羽，此三乐之终始也。必尽十二律，然后得事亲追远之道。人鬼之乐，以官商角徵羽为序；天地之乐，以金木水火土为序。今三乐不齐，岂先人之不祀耶？盖人和则天地之气和，应坟以祀之，则孝子心乐不能忘。李淳风曰：角者，万物之始生也。羽者，万物之终也。天之气始于十一月，至正月万物萌动，地功见而天功成，故天以太簇为徵，成也。地以太簇为角，至三月万物始达，天功毕而地功成。故天以姑洗为羽，地以姑洗为徵。至八月万物尽成，地功终焉。故南吕为羽，此天地相与之序也。人鬼始于正北，成于东北，终于西北，萃于幽阴之地，终于十一月，成于正月。则幽阴之魄，稍出于东方，而与人接。然人鬼之乐，非岁事之有卒者，必尽于十二月，律乃得孝子之心。

凡乐六者，一变而致羽物及川泽之示，再变而致裸物及山林之示，三变而致鳞物及丘陵之示，四变而致毛物及坟衍之示，五变而致介物以及土示，六变而致象物以及天神。凡乐圜钟为宫，黄钟为角，太簇为徵，姑洗为羽。雷鼓，雷鼗，孤竹之管，云和之琴瑟，云门之舞，冬日至于地上圜丘奏之，若乐六变，是天神皆降，可得而礼之矣。凡乐函钟为宫，太簇为角，姑洗为徵，南吕为羽。灵鼓，灵鼗，孙竹之管，空桑之琴瑟，咸池之舞，夏日至于泽中之方丘奏之，若乐八变，则地示皆出，可得而礼之矣。凡乐黄钟为宫，大吕为角，太簇为徵，应钟为羽。路鼓，路鼗，阴竹之管，龙门之琴瑟，九德之歌，九磬之舞，于宗庙之中奏之，若乐九变，则人鬼可得而礼之矣。

天神最尊黄钟，为律之首，大吕为之合。地示亚于天神，而太簇为律之次，应钟为之合。四望为岳渎，姑洗为阳声第三，而南吕为之合。蕤宾为阳声第四，而林钟为之合，以祭山川。夷则为阳声第五，而仲吕为之

合，以享先妣。无射为阳声第六，而夹钟为之合，以享先祖。

封以树之，坟以识之，春秋享之，则孝子慈孙在心之乐，何时而或废。^①

上古不封不树，殷周以来，墓而不坟，春禴秋尝，子孙之心与父母祖宗相接处。先儒谓有其诚则有其神，无其诚则无其神者也。

孔子既得合葬于防，曰：吾闻之古也，墓而不坟。今丘也，东西南北之人也，不可以弗识。于是封之，崇四尺。

问者觉而袱^②曰：五土融结，有形而有势；五气运动，有祥而有沴。^③此嗣续盛衰之所系。孔子曰：丘之祷久矣。则子孙之心，亦何时而不祭。

五土融结言地，五气运动言天，地当其天之时则祥，天非其地之候则沴。然而祭者，察也；察者，至也。言人事至于神也。孔子曰：吾不与祭。如不祭，则凡为人子者，不能致诚奉享于先人，虽曰能盗天地之和，而于孝思，犹有一间。故先王立祭统、祭义。

相土度地第四

相土之法。曰：“周原膴膴，堇荼如饴。陟则在巘，复降在原。”《公刘》此章，实在相土度地之仪，相之度之于以复形势，而区别丰浅之凝。曰：“原隰既平，泉流既清。”亦以著山水之奇，皆声《诗》之至训。与《地官·司徒》“体国经野”辨山林、川泽、丘陵、坟衍之名物者，其齐矩以同规。

周原，岐山之南。广平曰原。膴膴，土地腴美貌。堇，乌头。荼，苦菜。饴，饧也。谓土丰而苦，草亦甘也。巘，山顶也。上平曰原，下平曰隰。平者，山之不险；清者，水之不淫。先言土地之宜，次举相度之法，再论其泉流之利，而体国经野之法备矣。

陟则在巘，复降其原。何以舟之，维玉及瑶，鞶琫容刀。《诗》注：

^① 封音疑，同窆。

^② 一作谢。

^③ 沽音戾，乖戾也，问计切，相伤也。

舟，带也。言公刘至豳，欲相土以居，而带此剑，佩以上下于山原也。愚谓非是。舟之者，是欲以舟而通之。玉瑶当是水口二山之名。鄣琫容刀，言水口之窄，如鄣琫之仅足容刀耳，即水口不容。舟之说，甚言之词也。故下文即接“逝彼百泉”，可想见水口之义。

以土会之法，辨五地之物生。一曰山林，其动物宜毛物，其植物宜皂物，其民毛而方。二曰川泽，其动物宜鳞物，其植物宜膏物，其民黑而津。三曰丘陵，其动物宜羽物，其植物宜核物，其民专而长。四曰坟衍，其动物宜介物，其植物宜莢物，其民晰而瘠。五曰原隰，其动物宜裸物，其植物宜丛物，其民丰肉而瘠。本注曰：会，计也，计五土所宜动植之物也。动物，天产也；植物，地产也。毛物，狐貉之属。鳞，鱼鳖之属。羽物，翟雉之属。介，龟属。裸，蛙蠉之属。皆天产也。皂物，柞栗之属。膏物，桐漆之类。核物，李梅之类。莢物，芥菜之类。丛物，萑苇之类。皆地产也。山林之民，得木之气多，故毛而方。毛者，木之气；方者，曲直之义。川泽之民，得水之气多，故黑而津。黑者，水之色。津者，润下之义。丘陵之民，得火之气多，故专而长。专者，团聚也，火之象也。长者，炎上之义。得金之气者，为坟衍之民，故晰而瘠。晰，白也，金之色也；瘠者，坚瘦之义。得土之气者，为原隰之土，故丰肉而瘠。丰者，土之体；瘠者，下之义。盖五行运于天，而其气寓于上，人物皆稟是以生也。

是以晋人谋去故绛，^① 诸大夫皆曰：“必居郇^②瑕氏之地，沃饶而近鹽，国利君乐，不可失也。”韩献子将新中军，且为仆大夫，公揖而入，献子从公立于寝庭，谓献子曰：“何如？”对曰：“不可，郇瑕氏土薄水浅，其恶易构，易构则民愁，民愁则垫隘。于是乎有沉溺重臈之疾。”^③

郇瑕氏，古国名，今之河东解县有郇城是。鹽，盐池也。煮海为鹹，煮池为鹽。今猗氏县有盐池。恶，疾疢。构，成也，言疾易成也。垫，溺困水灾。隘，羸困也。沉溺，湿疾。重臈，足疾下肿病也。土薄则湿气

^① 成公六年。

^② 音旬。

^③ 臌音坠。